江苏旭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生产100万吨超细粉及200万吨水泥粉磨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10月8日，江苏旭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年生产100万吨超细粉及200万吨水泥粉磨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成立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以下简称“验收组”），验收组由江苏旭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南京基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和专家共同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会前与会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江苏旭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就项目执行情况的汇报和验收监测单位对该项目监测情况的介绍，并审阅了相关材料，经认真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由于厂区红线范围内预留的面积无法满足100万吨超细粉项目的建设，故100万吨超细粉项目弃建，现仅建设200万吨水泥粉磨站项目工程，本次验收内容及规模为“年生产200万吨水泥粉磨站”。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连云港市灌南县临港产业园区。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占地面积约55289.8平方米。

建设内容：本项目建设内容见下表。

工程名称	单项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区	厂区中部，占地面积16920m²，设置超细粉及水泥粉磨站两条生产线。超细粉生产线占地8855m²，位于厂区东侧；水泥粉磨站项目占地8065m²，位于厂区西侧	厂区中部，占地面积16732.8m²，仅设置水泥粉磨站生产线
辅助工程	1#原料棚	占地面积1260m²，用于水泥粉磨站项目原料熟料、脱硫石膏放置	1#原料棚和3#原料棚合并为一个配料仓库，占地面积1079.63m²，用于水泥粉磨站项目原料熟料、炉渣放置
	2#原料棚	占地面积11250m²，用于超细粉项目原料高炉水渣、石子及炉渣放置	占地面积9480.9m²，用于水泥粉磨站项目原料脱硫石膏放置
	3#原料棚	占地面积440m²，用于水泥粉磨站项目原料炉渣放置	1#原料棚和3#原料棚合并为一个配料仓库，占地面积1079.63m²，用于水泥粉磨站项目原料熟料、炉渣放置
	超细粉成品罐仓	设置2座Φ18×28m的超细粉成品圆仓，单座储存量3000t	未建设超细粉生产线
	熟料罐仓	设置1座Φ18×28m及1座Φ12×28m的熟料罐	设置2座Φ15×28m熟料罐仓，储存量为

		仓，储存量分别为3000t、1500t	2000t
	炉渣罐仓	设置2座Φ12×25m的炉渣罐仓，单座储存量1000t	设置3座Φ12×28m的炉渣罐仓，单座储存量1000t
	粉煤灰罐仓	设置2座Φ15×28m的粉煤灰罐仓，单座储存量2000t	设置2座Φ15×28m的粉煤灰罐仓，单座储存量2000t
	矿粉罐仓	设置1座Φ18×28m的矿粉罐仓，单座储存量3000t	设置2座Φ15×34m的矿粉罐仓，单座储存量3000t
	水泥成品仓	设置5座Φ18×28m的成品水泥罐仓，单座储存量3000t	设置4座Φ15×34m的成品水泥罐仓，单座储存量3000t
	水泥散装仓	设置2座Φ18×18m的成品水泥散装罐仓，单座储存量1200t；3座Φ8×10m的水泥散装罐仓，单座储存量300t	设置2座Φ15×34m的成品水泥散装罐仓，单座储存量2000t；4座Φ12×29m的水泥散装罐仓，单座储存量1200t
	办公区	占地面积840m²，3F，用于日常办公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本项目年用电量约9761.42万kWh，通过市政电网供电	与环评一致
	供水	本项目年用水量约7830m³，通过市政管网供水。	与环评一致
	排水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建设项目运营期设备间接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地面冲洗废水及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厂区绿化，不外排。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建设项目运营期设备间接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地面冲洗废水及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槽车清运至连云港连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签订污水处理协议）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项目设置26套袋式除尘器处理粉尘后经排气筒排放；热风炉烘干废气经过低氮燃烧装置处理后，由一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项目设置25套袋式除尘器处理粉尘后经24根排气筒排放
	废水处理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包括循环冷却水、车辆冲洗、地面冲洗废水及职工生活污水。设备间接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地面冲洗废水及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厂区绿化，不外排。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包括循环冷却水、车辆冲洗、地面冲洗废水及职工生活污水。设备间接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地面冲洗废水及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槽车清运至连云港连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签订污水处理协议）
	固废处理	厂区内设置垃圾桶收集生活垃圾，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与环评一致
		危废库位于厂区西南角，占地面积50m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废库位于厂区东南角，占地面积50m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噪声处理	隔声、减振、消声、绿化	与环评一致

（2）建设审批情况

2021年4月，江苏旭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江苏中政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年生产100万吨超细粉及200万吨水泥粉磨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5月10日获得了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批复（连环表复〔2021〕88号）。

（3）投资情况

本次实际总投资35000万元，环保投资2590万元，占总投资的7.4%。

（4）验收范围：本次验收范围为江苏旭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200万吨水泥粉磨站项目建设内容。

（5）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本项目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和《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试行）（企业事业单位版）》和《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等文件的要求已编制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进行备案。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水泥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2018，本项目原环评文件中的生产设备、运输贮存设施，废气排放口数量，平面布置，废水排放方式发生变动，上述变动均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变动后生产过程对环境的影响无显著变化，综上，项目变更后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罐仓储存过程中产生的仓顶呼吸废气、水泥粉磨站配料称重废气、水泥粉磨废气及包装机废气。

粉煤灰仓顶废气分别经2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45m高排气筒（DA001、DA002）排放；熟料仓顶废气分别经2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45m高排气筒（DA003、DA004）排放；炉渣仓顶废气分别经3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45m高排气筒（DA005、DA006、DA007）排放；矿粉仓顶废气分别经2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45m高排气筒（DA011、DA012）排放；水泥成品仓废气分别经4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45m高排气筒（DA013、DA014、DA015、DA016）排放；水泥散装仓顶废气分别经6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45m高排气筒（DA017、DA018、DA019、DA020、DA021、DA022）排放；水泥粉磨站配料称重粉尘经1套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DA023）排放；水泥粉磨废气分别经3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8、DA009、DA010）排放；包装机粉尘经2套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DA024）排放。

（二）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车辆、地面冲洗废水及员工生活污水。其中车辆、地面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全部用于厂内抑尘洒水，不外排，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中表1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槽车

清运至连云港连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签订污水处理协议）。

（三）噪声

建设项目噪声主要来自辊压机、球磨机、泥料机、选粉机、皮带机及包装机等设备所产生的噪声，主要通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震、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清掏污泥、废机油和润滑油。固废均回用或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实现零排放。

四、环境保护设施效果及污染物排放情况

2023 年 7 月 6 日～11 日，南京基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验收期间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罐仓储存过程中产生的仓顶呼吸废气、水泥粉磨站配料称重废气、水泥粉磨废气及包装机废气，均经管道收集后，经过袋式除尘装置处理，通过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均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149-2021）表 1 中 II 阶段标准要求；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149-2021）表 3 中标准限值；厂区内无组织颗粒物浓度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149-2021）表 2 中标准限值。

2、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四周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3、总量控制

项目废气排放总量满足环评中总量控制要求。

五、本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和检查结果，该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固废妥善处置，满足要求。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等，进行了项目验收材料的审阅和现场实地勘察，经分析讨论认为江苏旭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200 万吨水泥粉磨站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的

相关要求，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已建成并投入使用。项目的废气、噪声监测结果均达标，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列不得通过验收的九种情形，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加强内部环境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具体见参会人员签到表。

江苏旭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8日